

#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大明山森林防火指挥中心信息指挥系统提升改造项目

项目编号：NNZC2021-G1-990712-GXJT（重）

政府采购计划文号：NNZC[2021]1732号-001

采购人：广西大明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7月

# 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项目需求一览表.....	6
第三章 评标方法.....	14
第四章 投标人须知.....	18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33
第六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51

# 第一章招标公告

## 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大明山森林防火指挥中心信息指挥系统提升改造项目（NNZC2021-G1-990712-GXJT（重））公开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大明山森林防火指挥中心信息指挥系统提升改造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https://www.nnggzy.org.cn/gxnnzbw>) 的信息公告处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1 年 8 月 18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NNZC2021-G1-990712-GXJT（重）

政府采购计划文号：NNZC[2021]1732 号-001

项目名称：大明山森林防火指挥中心信息指挥系统提升改造项目

预算金额（人民币）：1897976.71 元

最高限价（人民币）：同预算金额

采购需求：

项号	货物名称	数量	技术参数要求（详见项目需求一览表）
一、设备部分			
1	双光谱重载云台摄像机	6 台	具体详见项目需求一览表
2	防盗球机摄像机	6 台	具体详见项目需求一览表
...	.....	.....	.....
二、材料部分			
1	管内穿放光缆	1200 米	具体详见项目需求一览表
2	管内穿放电缆	1200 米	具体详见项目需求一览表
3	管内穿放户外六类线缆	600 米	具体详见项目需求一览表
...	.....	.....	.....

注：以上采购内容为一个完整的标段，投标人必须对所有采购内容进行投标。有选择性的投标或有缺漏项的投标无效。

合同履行期限：签订合同之日起 60 个日历日内安装调试完毕。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自本公告发布之时起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地点：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www.nnggzy.org.cn/gxnnzbw>)的信息公告处；

方式：由潜在投标人自行在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www.nnggzy.org.cn/gxnnzbw>)的信息公告处下载采购文件；

售价：招标文件售价每本 0 元。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2021年8月18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2.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南宁市良庆区玉洞大道 33 号 9 楼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厅（具体详见 9 楼电子显示屏场地安排）。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 1. 投标保证金：

根据《南宁市财政局关于推进政府采购“放管服”工作和深化改革有关内容的通知》（南财采[2019]27号）规定，本项目不需要提交投标保证金。

#### 2. 网上查询地址

WWW.ccgp.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s://www.nnggzy.org.cn/gxnnzbw>（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 3.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2）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 （3）强制采购、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
- （4）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 （5）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 （6）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政策。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

5.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6. 为配合采购人进行政府采购项目执行和备案，未在政采云注册的供应商可在获取招标文件后登录政采云进行注册，如在操作过程中遇到问题或者需要技术支持，请致电政采云客服热线：400-881-7190。

## 7、关于投标文件递交方式的要求：

(1) 根据南宁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恢复非全流程电子招标采购项目现场递交投标文件模式的通知》（南机事函〔2021〕71号）的规定，投标人可自行选择到现场递交投标文件或邮寄方式寄送，自行决定是否安排授权代表（限1人）现场参加项目的开标活动，并对投标文件作出澄清、说明或补正（如评标评审过程中需要）。

①现场递交投标文件地址：南宁市良庆区玉洞大道33号9楼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厅（具体详见9楼电子显示屏场地安排）。

②邮寄方式寄送地址：南宁市金凯路26号广西建通中心一楼，收件人：梁工，联系电话：0771-5386340。

(2) 采用邮寄方式的注意事项：

①代理机构距离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有1小时的车程，采用邮寄方式寄送的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2小时送达代理机构，以便代理机构及时运送至交易中心，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签收邮寄包裹的时间即为投标人投标文件的送达时间，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无效，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②投标人应充分预留投标文件邮寄、送达所需要的时间，应选择邮寄运送时间有保障的快递公司寄送投标文件，投标人在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装订、密封好投标文件后，然后再使用不透明、防水的邮寄袋（或箱）再次包裹已密封好的投标文件，并在邮寄袋（或箱）上粘牢注明项目信息内容。格式如下：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开标日期：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邮箱：

③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投标文件的邮寄包裹后，第一时间按照投标文件在邮寄包裹上所预留的联系电话告知投标文件收件情况，请投标人务必确保所预留的联系电话真实性，确保电话通畅。

④开标当天投标人务必保持电话畅通。如果评标过程中需要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作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委员会通知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电子邮件或传真等方式提交。投标人所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等材料必须加盖投标人的公章或签字确认。

⑤如采购代理机构或评标委员会在项目评标期间无法与投标人取得联系的，或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能保持电话畅通或未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提交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视为放弃投标，投标无效。

⑥通过邮寄方式送达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参加现场开标活动，视同认可开标结果，采购人和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工作人员进行现场全流程见证，完成开标会工作。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广西大明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

地址：广西南宁武鸣区两江镇明山路1号

联系方式：黄永茂 0771-622998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南宁市金凯路26号建通中心

联系方式：庞小静 0771-538634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庞小静

电话：0771-5386340

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7月28日

## 第二章项目需求一览表

说明：

1、本货物需求一览表中所列的品牌、型号仅起参考作用，供应商可选用其他品牌、型号替代，但替代的品牌、型号在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上要相当于或优于参考品牌、型号。

2、凡在“技术参数要求”中表述为“标配”或“标准配置”的设备，投标人应按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格式在“投标产品技术资料表”中将其参数详细列明。如果投标文件需求小于或大于采购文件某个数值标准时，投标文件不得直接复制采购文件需求，投标文件的“投标产品技术资料表”和“商务条款偏离表”对应内容应当写明投标货物具体参数或商务响应的实际数值，否则按投标无效处理。

3、本货物需求一览表标注★号的内容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投标须作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非“★”号的条款中有关技术、性能指标或者辅助功能项目发生负偏离达3项（含）以上的，投标无效。**

4、本货物需求一览表中内容如与第六章“合同条款及格式”相关条款不一致的，以本表为准。

5、本次采购将依据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品目清单和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实施政府强制采购。若采购货物含有此类产品时，投标人的投标货物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所投产品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相应投无效。

6、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平板式微型计算机、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液晶显示器、制冷压缩机、空调机组、专用制冷、空调设备、镇流器、空调机、电热水器、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视频设备以及便器、水嘴均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目清单内标注“★”的品目，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7、本采购需求中技术要求所使用的标准或应用标准如与供应商所执行的标准不一致时，按最新标准或较高标准执行。

**8、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项号	货物名称	数量	技术参数需求
<b>一、设备部分</b>			
1	双光谱重载云台摄像机	6台	1、热成像分辨率 $\geq 384 \times 288$ （分辨率 $\geq 10$ 万），焦距 $\geq 100\text{mm}$ ；可见光分辨率 $\geq 2688 \times 1520$ （分辨率 $\geq 400$ 万）， $\geq 50$ 倍光学变倍； 2、支持 $\geq 1800$ 个预置位可设置；可按照所设置的预置位完成巡航路径，支持 $\geq 1800$ 条巡航线，每条可设置 $\geq 256$ 个预置点； 3、支持区域遮盖功能，可在监视画面上设置不小于120个不规则四边形遮盖的区域，区域的大小、位置可设置，每块区域可设置不同的颜色和马赛克； 4、当设备从长焦端变焦至广角端，通过监控画面查看，画面中心点偏移像素数量应小于等于对角线像素数量的5%； 5、可通过IE浏览器在热成像视频画面上设置点、线段、矩形、多边形、圆、椭圆测温规则，可设置 $\geq 50$ 个点、 $\geq 45$ 个区域、 $\geq 20$ 个线规则，可显示点、线段、区域内的最高温度和最低温度； 6、当可见光视频图像调整焦距，至可探测距离设备 $\geq 1000\text{m}$ 处移动物体（ $1.7\text{m} \times 0.5\text{m}$ ）并进行巡航操作时，样机巡航1周所用时间应 $\leq 2\text{min}$ ； 7、设备具备防盗功能，在锁定状态下，当样机移动距离超过设定阈值时，可自动给出报警提示并上传； 8、噪声等效温差（NETD）在9mk及以下；

		<p>9、支持烟火检测，可对监控画面中由焚烧物品产生的烟尘和火光进行检测，并框选提示；设备开启烟火检测功能后，当监控画面中出现行人、车辆时，不应产生报警；</p> <p>10、热成像视频图像应具有白热、黑热、融合 1、融合 2、彩虹、铁红 1 等 42 种显示模式；</p> <p>11、热成像视频图像和可见光视频图像可分别设置不少于 150 个云台位置点，每个云台位置点可分别设置 <math>\geq 1230</math> 个高温点屏蔽区域；</p> <p>12、具有自动指北和手动指北设置选项，并可通过客户端软件对方位和角度进行显示；</p> <p>13、最小可分辨温差 (MRTD) <math>\leq 200\text{mK}</math>；</p> <p>14、支持内置陀螺仪、温度传感器、水平仪、1 颗算力为 4TPS 的 GPU 芯片、1 颗 8G EMMC 芯片；</p> <p>15、水平旋转最大速度 <math>\geq 60^\circ / \text{s}</math>，垂直旋转最大速度： <math>30^\circ / \text{s}</math>；云台定位准确度小于等于 <math>0.03^\circ</math>；</p> <p>16、支持自动聚焦功能，可对选定区域中心进行聚焦，当样机进行变倍、转动、调预置位等操作时可见光镜头及热成像镜头可进行自动聚焦；</p> <p>17、★支持统一 IP 访问，支持只输入 1 个 IP 地址同时显示可见光和热成像图像；并在在操作界面中能同时对可见光和热成像通道进行操作；</p> <p>18、支持自动增益控制功能，图像细节增强技术，图像细节增强等级 1-100 级可选；</p> <p>19、支持热成像视频区域入侵、越界入侵、进入区域、离开区域、物品遗留、物品移除侦测功能；</p> <p>20、支持温度异常报警功能，在热成像视频图像探测温度区域中有超过预设温度可进行报警；</p> <p>21、温度变化趋势报警功能，当热成像视频图像探测温度区域中温度变化速率大于预设阈值时，可在客户端给出报警提示；</p> <p>22、支持历史温度查询功能，可通过客户端软件查询热成像画面中任意点、线、区域的历史温度记录，并以图表形式显示；</p> <p>23、滤光片自动切换功能，当环境中雾的浓度超过设定阈值时，滤光片可自动切换；</p> <p>24、支持虚焦、亮度异常侦测功能，检测画面是否有虚焦、亮度异常现象，并报警；</p> <p>25、设备与客户端之间用 100m 五类非屏蔽网线直连，连续发送 2000 个数据包，重复测试 3 次，每次丢包数不大于 3 个；</p> <p>26、支持巡航功能，可按照所设置的预置位完成 1200 条巡航路径，每条巡航路径可添加 256 个预置点，在 IE 浏览器下，具有一键巡航控制按钮，支持一键巡航功能；</p> <p>27、具有烟火自动识别能力，系统支持过滤雾、霾、雪、云、阴天、光线、树枝晃动、建筑、水体、车辆等干扰因素；</p> <p>28、以 2 米*2 米火点为准，防火的识别距离：<math>\geq 5000</math> 米。</p>
--	--	--

2	防盗球机摄像机	6 台	<p>1、支持分辨率<math>\geq 400</math>万，<math>\geq 32</math>倍光学变倍，靶面尺寸不小于1/2.8英寸，内置GPU芯片，满足高清监控需求。</p> <p>2、支持最低照度彩色<math>\leq 0.0003\text{Lux}</math>，黑白<math>\leq 0.0001\text{Lux}</math>。</p> <p>3、可将白平衡参数锁定为当前设定值，锁定后白平衡参数值不应改变。</p> <p>4、水平旋转范围为<math>360^\circ</math>连续旋转，垂直旋转范围不小于<math>-20^\circ \sim 90^\circ</math>，支持水平手控速度<math>\geq 750^\circ/\text{S}</math>，垂直速度<math>\geq 120^\circ/\text{S}</math>。</p> <p>5、支持声光警戒功能；支持区域遮盖功能，支持设置不少于40个不规则四边形区域，可设置不同颜色；</p> <p>6、支持快捷配置功能，可在预览画面开启或关闭快捷配置页面，对曝光参数、OSD、智能资源分配模式等参数进行设置，并可一键恢复为默认设置，支持像素显示功能，可显示监控画面上选定区域的水平像素大小和垂直像素大小。</p> <p>7、支持智能红外、透雾、强光抑制、电子防抖、数字降噪、防红外过曝功能。</p> <p>8、支持1024个预置位，可按照所设置的预置位完成不小于512条巡航路径，支持不小于512条模式路径设置，支持预置位视频冻结功能；</p> <p>9、支持3D定位、断电记忆功能。</p> <p>10、★具备智能分析抗干扰功能，当篮球、小狗、树叶等非人或车辆目标经过检测区域是不会触发报警，具有声音报警功能，报警声音类型<math>\geq 8</math>种可选，报警次数可设置，在同一个IE浏览器上，可同时开启<math>\geq 20</math>个视频窗口进行画面浏览。</p> <p>11、支持对镜头前盖玻璃进行加热，去除玻璃上的冰状和水状附着物，在丢包率设置为<math>\geq 60\%</math>的网络环境下，设备画面传输延时<math>\leq 200\text{ms}</math>。</p> <p>12、支持IP地址访问控制功能，支持定时抓拍或报警联动抓图上传ftp功能。</p> <p>13、支持区域入侵、越界入侵、徘徊、物品移除、物品遗留、人员聚集、快速移动，并联动报警。</p> <p>14、具备较好的电源适应性，电压在<math>\text{AC}24\text{V} \pm 30\%</math>范围内变化时，设备可正常工作。</p>
3	综合应用管理模块	1 台	<p>1、负责本级平台视频资源、视频服务组件、智能分析服务的管理、配置和认证服务。</p> <p>2、提供平台的用户管理，权限分配，统一用户认证，PKI认证，MAC地址绑定认证，IP地址绑定认证的鉴权服务以及用户权限级别细分。</p> <p>3、提供操作日志、报警日志的查询服务。</p> <p>4、提供各种任务计划服务，设备校时，存储系统校时、设备重启、服务重启、监控点批量复位的自动化管理服务；</p> <p>5、提供B/S客户端，C/S客户端，移动客户端的信息获取和消息转发服务。</p> <p>6、提供多网域管理服务，支持平台跨网域访问。</p>

			<p>7、提供视频、智能及大数据深度应用。</p> <p>8、支持在电子地图上显示和隐藏图层信息，图层包括瞭望塔、扑火队、水源地、林业局、林场、机降点、气象站、防火检查站、护林员、无人机。</p> <p>9、支持在电子地图上查询瞭望塔、扑火资源等信息并进行定位。</p> <p>10、支持在电子地图上显示手持视频终端的实时视频画面、实时位置和历史轨迹。</p> <p>11、支持通过点击瞭望塔观测范围内的某个位置，控制云台转动，使摄像机可视域中线对准该位置。</p> <p>12、支持通过在电子地图上标绘标绘火点、火场、火线、扑火线、扑火人员、行进箭头等元素，进行火势蔓延及消防救援情况推演并生成火灾救援方案，支持方案的删除、导出、修改。</p>
4	综合安防管理平台	1套	<p>1、支持对用户、角色、组织、区域、人员、设备等基础资源进行管理调配</p> <p>2、支持用户统一设备管理，并支持第三方设备管理；支持用户≥10000个，支持同时在线≥5000个用户</p> <p>3、支持用户权限管理，并支持多级管理；支持用户权限根据组织、资源点进行权限配置</p> <p>4、支持根据项目规模和应用场景，采用分布式、负载均衡等技术，支持多级架构来进行系统平台自身规模的扩展，支持流媒体集群等</p> <p>5、支持校时功能，支持对设备和平台服务校时，保证时间一致</p> <p>6、支持提供统一的认证、授权管理机制，支持HTTPS以及密码安全加密访问认证</p> <p>7、支持验证码、连续登陆尝试次数、用户IP地址限制等多种验证方式</p> <p>8、支持登录密码强度提醒，用户密码强度设置</p> <p>9、支持用户登录平台延时保护，避免登录暴力破解</p> <p>10、支持数据库的管理，支持数据库的备份和恢复</p> <p>11、支持风格自定义，可自定义视图风格</p> <p>12、支持服务接口调用安全认证；支持媒体网关取流安全认证</p> <p>13、支持数据库、消息系统、缓存系统访问安全认证</p> <p>14、支持业务应用组件化，各组件独立运行、维护，支持独立安装或卸载</p> <p>15、支持身份认证和信息防篡改校验，供内部程序对授权信息的访问，避免外部程序破解授权文件</p> <p>16、支持为第三方对接提供数据型、应用型、资源型接口</p> <p>17、支持根据用户使用习惯自定义配置快捷功能入口，支持首页投放大屏展示，支持最近7天每日的用户活跃数统计</p> <p>18、支持对组织架构及信息查看、查询、添加、删除、修改、导入、导出；支持对人员信息查看、添加、删除、批量导入；支持对用户人员查看、添加、注销，支持对用户密码修改，账号启用、禁用</p> <p>19、支持对系统服务查询、添加、删除、编辑，服务详情查看；支持</p>

			<p>系统日志和业务日志的管理、查看、搜索、导出</p> <p>20、 支持知识库搜索查询、导入、导出，支持经验分享</p>
5	视频综合管理模块	50 台	<p>1、 支持按照指定设备、指定通道进行图像的实时点播，支持点播图像的显示、缩放、抓拍和录像，支持多用户对同一图像资源的同时点播，亦支持基于 GIS 地图的图像点播</p> <p>2、 支持国标协议上下级平台级联，支持流媒体集群配置</p> <p>3、 支持对平台内管理的视频设备的在线状态进行检查</p> <p>4、 支持视频质量诊断，接收信号丢失、图像黑白等异常情况的报警信息</p> <p>5、 支持对视频设备的录像完整性进行检查</p> <p>6、 支持对设备在线率、录像状态、视频质量等运维状态进行统计，生成报表</p> <p>7、 支持 BS 客户端、CS 客户端、移动客户端（Android、iOS）视频预览，支持多浏览器实时预览；</p> <p>8、 支持对当前预览的窗格和监控点画面进行视图保存，用于后续预览该视图</p> <p>9、 客户端支持自动在 1/4/6/7/9/16/24 画面分隔模式间进行监控点轮巡预览，轮巡时间可设置，支持全屏显示</p> <p>10、 客户端预览画面支持亮度、对比度、色调、饱和度参数调节</p> <p>11、 预览画面支持监控点信息、语音对讲、开关声音、云台与镜头控制、抓图、多图抓拍等</p> <p>12、 支持控制云台的用户信息叠加到视频画面上，支持按用户的等级对云台进行锁定</p> <p>13、 支持定时录像、报警录像和移动侦测录像等录像模式，不同类型录像以不同颜色进行区分</p> <p>14、 支持按时间、监控点、录像存储方式检索录像；客户端回放支持 1/4/6/7/9/16 画面分隔模式及全屏显示；支持单帧回放、播放速度控制（1/16、1/8、1/4、1/2、1、2、4、8、16 倍速）、同步回放、异步回放；录像回放支持拖动进度条或指定时间点来进行录像定位；支持分段回放，以分段缩略图展示录像片段</p> <p>15、 支持录像标签功能，支持搜索、修改、删除标签，并可通过标签定位录像并回放；</p> <p>16、 支持移动端预览、回放、监控点收藏等功能</p> <p>17、 支持客户端预览记忆功能，包括当前预览的监控点和当前分屏状态</p>
6	森林防火系统模块	1 套	<p>1、 支持瞭望塔资源信息管理，并可将瞭望塔资源分配至组织机构中</p> <p>2、 支持对扑火资源信息进行管理，扑火资源分为：扑火队、水源、林地、林业局、林场、机降点、气象站、防火检查站；支持在电子地图上通过拖拽方式进行定位；支持批量导入和导出扑火资源信息</p> <p>3、 支持通过指定设备的水平俯仰角范围设置巡航条带</p> <p>4、 支持巡航轨迹设置并进行连续巡航</p> <p>5、 支持上传应急预案，并在火情处理页面支持通过名称检索预案文</p>

			<p>档，支持下载预案文档</p> <p>6、 支持在电子地图上进行放大、缩小、移动、测距和测面积等操作</p> <p>7、 支持在电子地图上显示和隐藏图层信息，图层包括瞭望塔、扑火队、水源地、林业局、林场、机降点、气象站、防火检查站、护林员、无人机</p> <p>8、 支持在电子地图上查询瞭望塔、扑火资源等信息并进行定位</p> <p>9、 支持在电子地图上显示手持视频终端的实时视频画面、实时位置和历史轨迹</p> <p>10、 支持在电子地图上手动触发火情预警，支持通过指定监控点的实时视频画面手动触发火情预警</p> <p>11、 支持查看火情预警信息的关联图片及视频画面，支持以电子罗盘的方式显示设备观测方向</p> <p>12、 支持在电子地图上进行火情预警定位并以火点图标展示</p> <p>13、 支持通过分布于不同位置的多个前端监控设备，计算其监控交叉地点经纬度坐标进行交叉定位</p> <p>14、 支持对接收到的火情进行处理，处理类型包含火情和非火情（误报、居民用火、工业用火、燃烧杂草）</p> <p>15、 支持推送火情短信，内容包括火点的经纬度、方向、距离</p> <p>16、 支持推送火情至手机 APP，内容包括火点的经纬度、方向、距离</p> <p>17、 支持导出火情预警数据，导出内容包括预警时间、火点距离、方位角、经纬度、图片</p> <p>18、 支持以火情位置为中心，查找指定半径范围内的所有扑火资源</p> <p>19、 支持按时间和火情处置状态查询历史火情信息，并可查看关联图片、关联监控点的实时画面和录像</p> <p>20、 支持瞭望塔管理，可将区域标记为瞭望塔，提供海拔、瞭望半径等属性配置</p> <p>21、 支持云台校准，可对云台的水平角与俯仰角进行偏移修正</p> <p>22、 支持区域巡航配置，可自定义云台设备的巡航方案</p> <p>23、 支持预置点页面添加显示单位圆和可视域的功能</p> <p>24、 支持根据区域统计监控点与设备数量的接口</p>
7	视频存储阵列	1 台	<p>1、采用 64 位多核处理器，内存<math>\geq 4\text{GB}</math>，可扩展至<math>\geq 32\text{GB}</math>，实现海量数据检索、分析及存储，信息深化应用。</p> <p>2、支持<math>\geq 24</math> 个硬盘插槽，支持接入 2T/3T/4T/6T/8T/10TSATA 磁盘，支持磁盘交错启动和漫游，并支持在线热插拔。含 24 块 4T 硬盘。</p> <p>3、支持双系统，支持 FCSAN、IPSAN、NAS 存储功能。</p> <p>4、★允许每组 RAID 中任意<math>\geq 12</math> 块硬盘发生故障，业务不中断，支持块级重构，全盘参与重构速度不小于 4TB/10min，高利用率模式下磁盘利用率为<math>\geq 95\%</math>，可将损坏 RAID 按照 RAID 损坏等级进行重构，支持在最大画面分屏显示模式下播放录像时，可拖动改变各通道视频播放的时间位置。</p> <p>5、应能接入并存储<math>\geq 1880\text{Mbps}</math> 视频图像，同时转发<math>\geq 1880\text{Mbps}</math> 的视频图像，同时回放<math>\geq 512\text{Mbps}</math> 的视频图像。</p>

			<p>6、可接入 MPEG4、H. 264、H. 265、SVAC 的前端设备并存储录像文件。</p> <p>7、支持人脸、人体和车辆识别算法的融合应用，并可以手动方式进行切换，支持从录像文件的一个时间点提取一张压缩图片，支持并发<math>\geq 8</math>路文件上传中心存储，单路带宽可设，支持不同大小的硬盘混合使用，可显示硬盘总容量。</p> <p>8、★支持并发<math>\geq 16</math>路文件直接上传存储，单路上传与下载的速度可设，支持采用文件打包的方式将若干个小文件打包成一个较大的文件，可对文件、目录设置存储周期，当文件、目录的存储时长超过存储周期，则删除该文件、目录，可将数据随机分散存储至各个硬盘，可参与全盘某种业务。</p> <p>9、★当开启智能录像时，设备可根据前端接入路数、存储周期、码率等参数，自动选择 N+M 冗余级别较高的数据保护方式，前面板具有锁止功能，加锁后硬盘无法取出，具有可拆卸式防尘滤网。</p> <p>10、设备可同时支持视频、图片、智能流和文件直写存储，支持多路文件采用非 NAS 方式直接上传存储，且速度可设置。</p> <p>11、可对指定的录像段或指定事件的 1 个或多个前端的不同时间段的录像段添加标签，并自动备份到存档卷中，使之不会被覆盖删除。</p> <p>12、可根据事件名称查询所有相关联的不同前端或时间的录像段并进行回放和下载。</p> <p>13、名单库容量支持<math>\geq 90</math>万，支持检出两眼瞳距 25 像素点以上的人脸图片，支持识别人脸性别，支持对图片中的行人是/否为少数民族进行识别，支持人员频次报警功能，人员在设定时间内的出现次数超过设置阈值会产生报警。</p> <p>14、★支持新增单个智能分析任务和批量新增智能分析任务功能，支持检测区域、屏蔽区域规则配置和大目标模式开启，支持实时取流分析任务分析结果的动态展示，支持按人体检索图片，并可显示该人体所在的环境图片、可回放该人体录像前后<math>\geq 8s</math>的视频图像。</p> <p>15、支持通过车牌号、时间进行布控，支持按照模板批量导入导出布控信息，支持历史布控记录检索。</p> <p>16、设备在不增加任何外围服务器硬件的情况下可由存储设备直接进行虚拟化系统部署。</p> <p>17、在视频画面上绘制区域或界线，检索指定范围内的报警录像，可输入车牌号码可查证出相关图片和视频。</p>
--	--	--	---

二、材料部分			
1	管内穿放光缆	1200 米	GYTS-6B
2	管内穿放电缆	1200 米	RVV 3*4
3	管内穿放户外六类线缆	600 米	
4	交换机	6 台	10/100/1000M 自适应以太网端口，千兆 SF
5	光模块	6 对	20km 1.25G
6	布放尾纤	93 根	
7	电缆保护管	3000 米	PE 管 $\phi 20$

8	单相 5 孔插座	24 套	220V 10A 安装方式:机房内明装
9	土方开挖	588	土壤类别:综合考虑 2. 挖土深度:1 米以内
10	土方回填	588	1. 填方材料品种:原土回填
商务条款	<p>1、合同签订期：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p> <p>2、质保期：按国家有关规定实行产品“三包”，质保一年。</p> <p>3、售后技术服务要求：</p> <p>（1）免费送货上门、安装、调试，免费提供操作培训。</p> <p>（2）质量保证期内免费维修、免费更换零部件，更换所用材质不得低于投标标准。</p> <p>（3）发生故障时接到通知后 1 小时内响应 5 小时内到达现场维修，确保 24 小时内恢复正常；</p> <p>4、交付使用时间及地点：</p> <p>（1）交付使用时间：签订合同之日起 60 个日历日内安装调试完毕。</p> <p>（2）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p> <p>★5、付款方式：签订合同后，乙方将所投标的设备送到甲方指定收货地点，到货验收合格后支付给乙方合同总额的 30%。安装完毕后甲方验收，验收合格后甲方在 2022 年支付 70%的合同款。</p> <p>6、中标供应商自行准备相关的安装设备，包括但不限于车辆、工具等</p> <p>7、投标报价为采购人指定地点的现场交货价，包括： 本项目投标报价包含设备、随配附件、施工辅材、备品备件、工具、运抵指定交货地点、保险、现场安装、文明施工、管理、预备、人工调试及检测的各种费用和售后服务、税金及其他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中标人必须保证整个系统的正常运行，并能通过采购人的项目验收。中标人负责安装工人的人身、设备安全责任。</p> <p>8、投标人如需现场勘察，投标人自行承担现场勘查所发生的自身费用并承担现场勘查的责任和风险。</p> <p>9、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投标人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的，投标无效。</p> <p>10、其他要求：</p> <p>★（1）投标人必须根据本项目所有要求提供符合本项目的《项目实施方案》，否则投标无效。</p> <p>★（2）本次招标设备系统需与原有平台系统有效对接。</p>		

## 第三章评标方法

（一）评委构成：本招标采购项目的评委分别由依法组成的评审专家、采购单位代表共五人以上（含五人）单数构成，其中专家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评标委员会以招标文件为依据，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对投标人的报价文件、技术文件和商务文件等三部分内容按百分制打分。

（三）评分细则：（按四舍五入取至小数点后百位）

评定项目	评分界定	分值
<b>1、价格分（30分）</b>		
<b>价格分</b>	<p>（1）评标价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标价只是作为评标时使用。最终中标人的中标金额=投标报价。</p> <p>（2）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供应商（投标人）在其响应（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其所投标产品全部为小型或者微型企业产品的，对其最后报价给予1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评标报价=投标报价×（1-10%）。</p> <p>（3）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p> <p>（4）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p>（5）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p> <p>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所投标全部货物由小型或者微型企业制造；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小微企业承建；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小微企业承接。对符合上述要求的供应商的投标报价给予1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评标报价=投标报价×（1-10%）。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价，即评标报价=投标报价×（1-2%）。除上述情况外，评标报价=投标报价。</p>	30分

	(6) 以进入综合评分环节的最低的评标报价为基准价，基准价报价得分为 30 分。 (7) 价格分计算公式：某投标人报价分=基准价/某投标人评标报价×30 分。	
<b>2、技术分（58 分）</b>		
<b>(1) 技术方案分（20 分）</b>	<p>一档（10 分）：没有明显技术错误，技术方案较简单可行，系统功能配置基本达到要求，方案整体性、可靠性、先进性、兼容性、可扩展性、可维护性、安全性基本满足招标需求，进入一档。</p> <p>二档（15 分）：技术方案论述基本准确，系统功能配置齐全，并根据现场勘察情况对信息化系统做总体设计，方案整体性、可靠性、先进性、兼容性、可扩展性、可维护性、安全性较好，满足招标需求，进入二档。</p> <p>三档（20 分）：技术方案论述准确，系统功能配置齐全，并根据现场勘察情况对信息化系统做总体设计，方案整体性、可靠性、先进性、兼容性、可扩展性、可维护性、安全性好，优于招标需求，进入三档。</p>	
<b>(2) 项目实施方案（满分 20 分）</b>	<p>一档（10 分）：对项目总体有基本认识，具有合理的安装调试方法，施工段划分合理并符合规范要求，具有劳动力和材料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项目实施管理文档计划的进入一档。</p> <p>二档（15 分）：有施工组织机构，对项目总体有较全认识，具有合理的安装调试方法，施工段划分合理，具有劳动力和材料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项目实施管理文档计划、安全及质量保证措施，提供合理的工期保证措施。总体实施方案基本满足系统建设要求的进入二档。</p> <p>三档（20 分）：有施工组织机构，对项目总体有深刻认识且表述清晰、完整、严谨、合理，具有合理的安装调试方法，施工段划分合理，具有劳动力和材料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项目实施管理文档计划、安全及质量保证措施，提供合理的工期保证措施、赶工计划、项目风险管理措施、验收方案，对实施重点、难点有先进合理的建议。总体实施方案完全满足系统建设要求的进入三档。</p>	20 分
<b>(3) 售后服务方案分（满分 18 分）</b>	<p>一档（6 分）：售后服务承诺书内容、到达故障现场时间等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故障出现解决方案、免费技术培训、免费保修期外维修方案等基本可行，本地化售后服务措施、定期维护（注明时间）措施、其它措施等描述简单；</p> <p>二档（12 分）：售后服务承诺书内容、到达故障现场时间等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故障出现解决方案、免费技术培训、免费保修期外维修等方案可行，内容较详细；本地化售后服务措施、定期维护（注明时间）措施，其它措施等描述详细；</p> <p>三档（18 分）：售后服务承诺书内容、到达故障现场时间等优于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故障出现解决方案、免费技术培训、免费保修期外维修等方案可行，内容详</p>	18 分

	细、具体；本地化售后服务措施、定期维护（注明时间）措施、其他优惠措施等描述详细、具体的，有详细培训方案的	
<b>3、商务分（满分 10 分）</b>		
	投标人自 2018 年以来具有类似项目业绩的，每项得 2 分（单个项目业绩得分不重复计算。同类业绩证明材料：指 2018 年以来签订的项目合同或中标通知书。（满分 10 分）	10 分
<b>4、政策功能分（满分 2 分）</b>		
	<p>(1)属于财政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优先采购（清单内未标注“★”的品目）的产品[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及品目清单（标注出投标产品在品目清单中所属的品目），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根据其所占项目（或分标）金额比例得 0-0.5 分。</p> <p>(2)属于财政部《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及品目清单（标注出投标产品在品目清单中所属的品目），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根据其所占项目（或分标）金额比例得 0-0.5 分；</p> <p>(3)非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的不得分。</p> <p>(4)认定为使用广西工业产品 80%以上的得 1 分。</p> <p>备注：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招标采购促进广西工业产品产销对接实施细则的通知》（桂政办发【2015】78 号）的规定，“广西工业产品”是指广西境内生产的工业产品，具体以生产企业的工商营业执照注册所在地为准。“使用广西工业产品 80%以上”是指参加政府采购项目或招标项目时供货范围中采用广西工业产品的金额占本次招标总金额的 80%以（含）。投标文件中提供生产企业的工商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广西工业产品声明函原件。</p>	2 分
<b>5、信用管理考核分</b>		
	投标人在截标日前一年内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存在违约违规情形的（以财政部门书面认定材料为评分依据），每次扣除 3 分，最高扣 6 分。（若存在违约违规情形，由投标人提供认定材料；若不存在违约违规情形，提供无违约违规情形承诺书，加盖公章。若在项目处于质疑期，被其他利害关系人质疑或监督管理部门查实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存在违约违规情形的，采购人有权将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处理，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进行处罚）。	-6 分
<b>总得分</b>	<b>总得分=1+2+3+4+5</b>	

#### （四）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

1、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总得分由高到低对投标人排列次序（得分相同的，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候选人。采购人应当确定评审委员会推荐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中标。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质疑成立后取消中标资格且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

中标候选人供应商为中标供应商。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供应商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供应商为中标供应商。其余以此类推。采购人也可以决定重新采购。

2、评委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无效投标处理。

## 第四章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详细内容
1	采购人	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2	采购代理机构	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3	项目名称	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4	项目编号	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5	采购预算	详见采购公告
7	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	获取招标文件方式： 由潜在投标人自行在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 <a href="http://www.nnggzy.org.cn/gxnnzbw">http://www.nnggzy.org.cn/gxnnzbw</a> ) 的信息公告处下载招标文件。
8	预留采购份额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9	投标人应具备的资格条件	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10	信用查询	<b>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对投标人资格审查时进行信用查询。</b>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 <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 )、中国政府采购网 ( <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 )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评审资料保存。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 <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 )、中国政府采购网 ( <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 )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资格审查不通过，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11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12	招标文件质疑提交的截止时间	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
	质疑提交地点、电话	以书面的形式提交 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南宁市金凯路26号广西建通中心)，质疑咨询电话：0771-5386340
13	投标人要求澄清的截止时间	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
14	投标文件副本份数	报价文件：正本1份，副本4份

		<p>资格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4 份</p> <p>商务技术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4 份</p>
15	投标文件电子版	<p>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同时递交投标文件电子版。</p> <p>1、投标文件电子版内容：全套投标文件（如有涉及商业秘密请自行隐蔽）。</p> <p>2、投标文件电子版份数：1 份。</p> <p>3、投标文件电子版形式：可编辑的 word 文档格式及盖章后的 PDF 扫描件。</p> <p>4、投标文件电子版密封方式：投标文件电子版光盘与纸质版投标文件一并装入投标文件袋中。</p>
16	采购代理服务费	<p>1、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中标人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付清代理服务费。</p> <p>2、代理服务收费标准：本项目中标服务费按 28.2 附件一货物类标准计算收取。</p> <p>3、采购代理机构的银行账户：          开户名称：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南宁第三分公司          开户银行：广西北部湾银行南宁分行          银行账号：805007933300001</p>
17	投标有效期	60 日历天
18	投标保证金金额	根据《南宁市财政局关于推进政府采购“放管服”工作和深化改革有关内容的通知》（南财采[2019]27 号）规定，本项目不需要提交投标保证金。
19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	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20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21	开标地点	与递交投标文件地点相同
22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23	中标结果公告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四十三条规定，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包括中标供应商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
24	中标通知书的发放	按相关规定在本章第 2.1 项规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示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公示期为 1 个工作日，公示期满无异议的，由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25	履约保证金金额	根据《南宁市财政局关于推进政府采购“放管服”工作和深化改革

		有关内容的通知》（南财采[2019]27号）规定，本项目不需要提交履约保证金。
26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规定，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因此请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注明投标内容中涉及商业秘密的部分，未注明的视为投标文件中不涉及商业秘密。
27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p>1、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投标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外，投标人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等其它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p> <p>2、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签字”是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亲自在招标文件规定签字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私章、签字章、印鉴、影印等其它形式均不能代替亲笔签字。</p>
28	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制度	为帮助中小微企业解决资金周转或融资困难问题，南宁市政府采购试行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制度，为中小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提供金融服务。中标供应商可凭政府采购合同申请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具体办理要求与办理方式，详见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专栏。

## 一、总则

### 1. 项目概况

- 1.1 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 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 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 项目编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5 采购预算：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6 资金来源：政府财政性资金
- 1.7 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8 预留采购份额：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2. 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

2.1 与本项目相关的政府采购业务信息（包括公开招标公告、中标公告及其更正事项等）将在以下媒体上发布：[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s://www.nnggzy.org.cn/gxnnzbw>（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下列投标人资格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2 针对本项目，投标人应具备的特定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投标。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本章第 3.1 项的要求，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本章第 3.2 项的要求；联合体各方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评标委员会；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最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同一分标投标，否则与之相关的投标文件作废；投标联合体的业绩和信誉按联合体主体方（或牵头方）计算。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第二款的规定，“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2%-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3.4 投标人不得直接或间接地与为本次采购的项目内容进行设计、编制规范和其他文件的咨询公司、采购代理机构或其附属机构有任何关联。

### 4. 质疑

4.1 投标人认为公开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收到公开招标文件之日起或公开招标文件公告期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质疑；质疑提交截止时间后，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受理对公开招标文件的质疑。投标人认为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质

疑。

4.2 供应商质疑实行实名制，其质疑应当有具体的质疑事项及事实根据，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质疑。

4.3 供应商质疑时，应当提交质疑书原件，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 (1) 质疑供应商和被质疑的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地址、电话、邮编等；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权益受到损害的事实和理由；
- (4) 相关证明材料；
- (5) 提起质疑的日期。

质疑书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公章。

4.4 质疑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务。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务时，除提交质疑书外，还应当提交质疑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4.5 质疑供应商提起质疑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1) 质疑供应商是参与所质疑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 (2) 质疑书内容符合本章第 4.3 项的规定；
- (3) 在质疑有效期限内提起质疑；
- (4) 属于所质疑的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采购活动；
- (5) 同一质疑事项未经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质疑处理；
- (6) 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条件。

4.6 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自受理质疑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对质疑事项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及其他有关供应商。

## 5. 投诉

5.1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首先依法向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做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南宁市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5.2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如材料中有外文资料应同时附上对应的中文译本）：

- (1) 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名称、地址、电话等；
- (2) 具体的投诉事项及事实依据；
- (3) 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及相关证明材料；
- (4) 提起投诉的日期。投诉书应当署名。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公章。

5.3 投诉人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投诉事务。代理人办理投诉事务时，除提交投诉书外，还应当提交投诉人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5.4 投诉人提起投诉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1) 投诉人是参与所投诉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 (2) 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 (3) 投诉书内容符合本章第 5.2 项的规定；

- (4) 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 (5) 属于南宁市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管辖;
- (6) 同一投诉事项未经南宁市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处理;
- (7) 国务院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条件。

5.5 南宁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自受理投诉之日起三十个工作日内,对投诉事项作出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投诉人、被投诉人及其他与投诉处理结果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当事人。

5.6 南宁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可以视具体情况暂停采购活动。

## 二、公开招标文件

### 6. 公开招标文件的组成

6.1 本公开招标文件包括六个章节,各章的内容如下:

第一章招标公告

第二章项目需求一览表

第三章评标方法

第四章投标人须知

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

第六章合同条款及格式

6.2 根据本章第 7.1 项的规定对公开招标文件所做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公开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 7.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7.1 投标人应认真审阅本公开招标文件,如有疑问,或发现其中有误或有要求不合理的,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人要求澄清的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7.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十五日前,以书面形式答复投标人要求澄清的问题,并将不包含问题来源的澄清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除书面澄清以外的其他澄清方式及澄清内容均无效;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在本章第 2.1 项规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一经在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十五日,则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7.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修改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十五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在本章第 2.1 项规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一经在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十五日,则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7.4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变更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在本章第 2.1 项规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一经在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 三、投标文件

#### 8. 投标文件的编制

8.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在充分了解招标的内容、技术参数要求和商务条款以及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后，编写投标文件。

8.2 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是指投标人必须对招标文件中标注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技术参数要求、商务条款及其它内容作出**满足或者优于原要求和条件的承诺**。

8.3 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保证其清楚、工整，相关材料的复印件应清晰可辨认。投标文件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模糊无法辨认而导致非唯一理解是投标人的风险，很可能导致该投标无效。

8.4 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中规定了投标文件格式的，应按相应格式要求编写。

8.5 投标文件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在凡规定签章处逐一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公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确认。

8.6 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字样，并标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有分标的应该注明分标、投标人名称等内容。副本可以采用正本的复印件，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投标人应准备报价文件正本、资格文件正本、商务技术文件正本各一份，副本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8.7 特别说明：

8.7.1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核心产品在招标文件中有规定）

8.7.2 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投标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或必须为本法人或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8.7.3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8.7.4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 9. 投标语言文字及计量单位

9.1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往来函电统一使用中文（特别规定除外）。

9.2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9.3 投标文件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规定外，一律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0. 投标文件的组成

10.1 投标人需编制的投标文件包括报价文件、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三部分，投标人应按下列说明编写和提交。应递交的有关文件如未特别注明为原件的，可提交复印件。

10.1.1 报价文件组成要求，包括：

(1) 投标函；（**必须提供，加盖公章**）

(2) 投标报价表。**(必须提供，加盖公章)**

(3) 中小企业声明函：按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的要求填写；

(4) 监狱企业证明：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按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的要求填写。

10.1.2 资格文件组成要求，包括：

(1) 投标人资格文件：根据本章第 3.2 项规定的投标人应具备的特定条件提供，即供应商属于企业或事业单位的，必须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必须提供，加盖公章)**

(2) 投标截止前半年期间投标人任意三个月的依法纳税的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复印件，格式略），无纳税记录的，应提供由投标人所在地税务部门出具的《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复印件，格式自拟，原件备查），《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原件一年内保持有效；（成立不足要求月份的提供成立之后的依法纳税的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必须提供，加盖公章)**

(3) 投标截止前半年期间投标人任意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保费的缴费凭证（复印件，格式略），无缴费记录的，应提供由投标人所在地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依法缴纳或依法免缴社保费证明》（复印件，格式自拟，原件备查）；（成立不足要求月份的提供成立之后的依法缴纳社保费的缴费凭证或投标人所在地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依法缴纳或依法免缴社保费证明》）；**(必须提供，加盖公章)**

(4)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资格文件中的第（1）～（3）项必须提交；如招标文件未作要求的如有请提交。**

10.1.3 商务文件组成要求，包括：

(1) 投标声明书**(必须提供，加盖公章)**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如使用第二代身份证应提交正、反面复印件，如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非中国国籍应提交护照复印件，要求证件有效并与营业执照中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相符；**(必须提供，加盖公章)**

(3)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必须提供，加盖公章)**

(4) 商务条款偏离表：按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提供的“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的要求填写；**(必须提供，加盖公章)**

(5) 供应商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函：按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提供的格式要求填写；**(必须提供，加盖公章)**

(6)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按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提供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格式）”的要求填写；**(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加盖公章)**

(7)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如使用第二代身份证应提交正、反面复印件，如委托代理人非中国国籍应提交护照复印件，要求证件有效并与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中的委托代理人相符；**(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加盖公章)**

(8) 其它：投标人通过国家或国际认证资格证书复印件、银行出具的投标人资信证明或信用等级证明复印件、投标人近三年同类货物销售的实际业绩证明、投标货物的环保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或生产厂家的环保体系认证证书复印件、投标产品的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投标人近三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说明（附法院或仲裁机构作出的判决、裁决等有关法律文书复印件），等等。

**商务文件中的第（1）～（5）项必须提交；第（6）、（7）项在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交；第（8）项招标文件要求必须提供的必须提供，如招标文件未作要求的如有请提交。**

10.1.4 技术文件组成要求，包括：

(1) 投标产品技术资料表：按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提供的“投标产品技术资料表（格式）”的要求填写；**（必须提供，加盖公章）**

(2) 项目实施方案。由投标人根据第二章项目需求一览表及第三章评标方法自行编制；**（必须提供，加盖公章）**

(3) 售后服务方案。（由投标人根据第二章项目需求一览表及第三章评标方法自行编制）；**（必须提供，加盖公章）**

(4) 其他投标人认为必要的材料，如有请提交。

**技术文件组成要求的第（1）～（3）项必须提交；技术文件要求的第（4）项招标文件要求必须提供的必须提供，如招标文件未作要求的如有请提交。**

10.2 投标人应编制目录，按上述顺序将报价文件、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分别装订成册。特别注意投标报价不得出现在资格、商务技术文件中。

## 11. 投标报价

11.1 投标人应以人民币报价。

11.2 投标人可就第二章“项目需求一览表”中的**内容报出完整且唯一报价，附带有条件的报价或有缺漏项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其投标报价无效，投标将被拒绝。**

11.3 投标报价为采购人指定地点的现场交货价，其组成部分详见第二章“项目需求一览表”。采购人不再向中标供应商支付其投标报价之外的任何费用。

11.4 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服务费用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与编制和递交投标文件有关的全部费用。

## 12. 投标有效期

12.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12.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使用书面形式。投标人同意延长的，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在超过原有效期后失效。

12.3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内均应保持有效。

## 13. 投标保证金

根据《南宁市财政局关于推进政府采购“放管服”工作和深化改革有关内容的通知》（南财采[2019]27号）规定，不需要提交。

# 四、投标

## 14. 投标文件的密封

14.1 投标人应将投标正、副本文件、电子版文件统一装入一个或多个文件包装袋中加以密封，封口处必须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以示密封，最终递交给采购代理机构为密封完好的文件包。

## 15. 投标文件的递交

15.1 投标人投标截止时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5.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五、开标与评标

## 16. 开标

16.1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本章第 15.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即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准时参加并签到。如未按时签到，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6.2 投标人不足 3 家，不得开标。

16.3 开标程序：

（1）宣布开标：开标会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主持人宣布开标会议开始；

（2）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家数；

（3）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

（4）检查文件：由各投标人检查各自的投标文件密封情况并签字确认；

（5）唱标：经投标人确认投标文件密封无误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其他需要宣布的内容；

（6）开标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如实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记录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签字确认；同时由记录人、监督人当场签字确认。投标人代表未到场签字确认或者拒绝签字确认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不影响评标过程；

（7）宣布评标期间的有关事项；

（8）开标结束。

## 17. 评标

17.1 评标委员会：评标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根据本项目的特点，从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通过随机方式抽取专家。

17.2 评标原则：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17.3 评标方法：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和第三章“评标方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在评标中，不得改变第三章“评标方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第三章“评标方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17.4 评标程序：

17.4.1 采购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宣读评标现场纪律要求，集中管理通讯工具，询问在场人员是否申请回避；

17.4.2 采购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介绍项目概况及评标委员会组成情况（但不得发表影响评审的倾向性、歧视性言论），推选评标组长（原则上采购人不得担任评标组长）；

17.4.3 评标委员会按分工开展评标工作：

（1）投标文件初审。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

1) 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的。

2) 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不同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3) 投标人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的。

4)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

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5) 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合格的资格证明材料的。

6) 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资格内容的。

注：资格审查的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评标委员会符合性检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合法性等进行符合性审查。

(2) 澄清有关问题。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 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确认，且不得超 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该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 比较与评价。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 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 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 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4)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 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5) 编写评标报告，并确定中标供应商名单。

17.4.4 整个现场评标过程中，采购代理机构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既定的程序组织评委评审，针对评委作 出的评分、评标结论现场认真进行核对和复核，如有错漏，应及时请当事评委进行校正。

17.5 在确定中标供应商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得与投标供应商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 容进行谈判。

17.6 评标过程的保密。评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评标办法的 确定，以及评标过程和结果。评标委员会成员和参与评标的有关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 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 18. 投标文件的修正

18.1 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的原则如下：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18.2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本章 17.4.3（2）款 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同时出现以上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 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

### 18.3 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 动，可能导致其投标按无效处理。

## 19. 拒绝接收

19.1 投标人未在本章第 15.1 项规定的时间之前将投标文件送达至本章第 15.2 项指定地点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接收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

## 20. 无效投标

20.1 属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人的投标无效：

- (1) 投标人不具备本章第 3 项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的；
- (2) 投标文件未按本章第 8.7 项的规定标识或未按规定的正、副本数量递交的；
- (3) 投标文件未按本章第 10.1 项的规定编写和提交的（包括缺少应提交的文件不符合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 (4) 投标报价不符合本章第 11 项规定的或超过采购预算的；
- (5) 投标文件不符合本章第 14.1 项规定的；
- (6) 投标人出现本章第 18.2 项所述情形的；
- (7) 投标文件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
- (8) 投标文件附有采购需求以外的条件使评标委员会认为不能接受的；
- (9)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10) 同一投标人提交 2 份（含 2 份）以上投标文件的；
- (11) 投标文件含有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内容。

20.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20.3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

-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20.4 关联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否则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的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2) 生产厂商授权给供应商后自己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生产厂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投标。

## 21. 废标

21.1 在招标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1.2 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本章第 2.1 项规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废标理由，不再另行通知。

## 六、合同授予

### 22. 中标供应商的确定

22.1 评标委员会按第三章“评标方法”的规定排列中标候选供应商顺序，并依照次序确定中标供应商。

### 23. 中标通知书

23.1 评标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中标人确定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在本章第 2.1 项规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示，公示期为一个工作日，公示期满无异议的，由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前，应当对中标人信用进行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取消其中标资格，并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中标资格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招标文件一并保存。

23.2 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办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23.3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24. 投标文件的退回

24.1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中标供应商解释其未中标原因和退回投标文件。

### 25. 签订合同

25.1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应遵照《南宁市政府采购项目合同签订管理暂行办法》（南政采发[2009]9号）的有关要求。

25.2 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应当在第二章“项目货物一览表”中商务条款要求载明的合同签订期内，根据《南宁市政府采购项目合同签订管理暂行办法》要求按第六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订立书面合同。联合体投

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5.3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应当采用政府采购合同格式文本，合同应内容完整、盖章齐全；项目合同的各要素和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标供应商的承诺、中标通知书等内容一致；合同附件齐全；多页合同每页应顺序标出页码并盖骑缝章。

25.4 政府采购合同（正本、副本）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由采购人将合同副本一式二份送南宁市财政部门备案。

25.5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中标供应商有本章第 13.5 项第（3）至（6）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无效，采购人可追究中标供应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供应商造成损失的，中标供应商可追究采购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5.6 采购人在签订合同之前有权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供本项目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料原件进行核查，中标供应商不得拒绝。如中标供应商拒绝提供，则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后果。

25.7 中标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如仍在投标有效期内，采购人可以与排在中标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 25.8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规定，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 26. 履约保证金及质量保证金

根据《南宁市财政局关于推进政府采购“放管服”工作和深化改革有关内容的通知》（南财采[2019]27 号）规定，本项目不需要提交履约保证金及质量保证金。

## 七其他事项

### 27. 解释权

27.1 本招标文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编制。

### 28.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8.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8.2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附件一：

1、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费率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中标金额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500 万元	1.1%	0.8%	0.7%
500~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5000 万元	0.5%	0.25%	0.35%

5000 万元~1 亿元	0.25%	0.1%	0.2%
1~5 亿元	0.05%	0.05%	0.05%
5~10 亿元	0.035%	0.035%	0.035%
10~50 亿元	0.008%	0.008%	0.008%
50~100 亿元	0.006%	0.006%	0.006%
100 亿以上	0.004%	0.004%	0.004%

2、代理服务费按上表（货物类）标准采用差额定率累进计费方式计算收取。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中标人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付清代理服务费。

3、计算方法：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例如：

1、某分标/标段的货物招标代理业务中标金额为 1000 万元，计算招标代理服务收费额如下：

100 万元×1.5%=1.5 万元

（500-100）万元×1.1%=4.4 万元

（1000-500）×0.8%=4 万元

合计收费=1.5+4.4+4=9.9 万元

29. 本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本文件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 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

### 投标文件外包装封面格式

####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若为单分标，可填写“单分标”或留空）

投标文件名称：报价文件、资格文件、商务及技术文件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在年月日时分之前不得启封

年月日

报价文件、资格文件、商务及技术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或副本

## 报价文件、资格文件、商务及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分标（如有）：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月日

格式 1:

## 投标函（格式）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方已仔细阅读了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现正式递交下述文件参加贵方组织的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 一、报价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包含按投标人须知第 10.1.1 项要求提交的全部文件）；
- 二、资格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包含按投标人须知第 10.1.2 项要求提交的全部文件）；
- 三、商务技术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包含按投标人须知第 10.1.3、10.1.4 项要求提交的全部文件）。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

- 1、我方愿意以（大写）人民币\_\_\_\_\_（¥ \_\_\_\_\_元）的投标总报价，交付使用时间（无分时填写）：\_\_\_\_\_，提供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二章“项目需求一览表”中的采购内容。

其中（有分标时填写）：

分标报价为（大写）人民币（¥元），交付使用时间：；

分标报价为（大写）人民币（¥元），交付使用时间：；

.....

2、我方同意自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第 15.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起遵循本投标函，并承诺在“投标人须知”第 12.1 项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4、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5、如本项目采购内容涉及须符合国家强制规定的，我方承诺我方本次投标（包括资格条件和所投产品）均符合国家有关强制规定。

6、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根据招标文件、我方的投标文件及有关澄清承诺书的要求按第六章“合同条款及格式”与采购人订立书面合同，并按照合

同约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7、我方已详细审核招标文件，我方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8、我方同意应贵方要求提供与本投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数据。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9、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供应商的行为。

10、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的规定，即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11、我方及由本人担任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的其他机构最近三年内被通报或者被处罚的违法行为有：

---

12、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政编码：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年月日

格式 2：（开标一览表）

投标报价表（格式）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①	货物全称、品牌、生产厂家及国别	规格型号	单价(元)②	单 项 合 价 (元) ③=①×②	备注
...							
报价合计：（大写）人民币 <u>（¥）</u>							
投标货物中，属于小微企业生产的产品总值为 <u>¥</u> 元，占本投标报价的比例为%；属于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总值为 <u>¥</u> 元，占本投标报价的比例为%；属于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总值为 <u>¥</u> 元，占本投标报价的比例为%。							
____分标（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无分标时填写“无”）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 1、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盖章，不得留空，否则按投标无效处理。
- 2、本报价表投标产品中如有财政部优先采购政府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小微企业生产的产品，请在本表后按类别分别附上此类产品明细表，明细表中列明：项号、货物名称、数量、单价、投标报价、累计金额并附相关证明材料。如因投标人未提供明细表或证明材料而导致评标委员会无法评判或无法计分而给投标人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负责，如因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以谋取中标的责任亦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 格式 3

## 其他文书、文件格式

### 1.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数）人，营业收入为（万元）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数）人，营业收入为（万元）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如不属于，则不须提供）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格式 4:

## 投标声明书（格式）

致：\_\_\_\_\_（采购单位名称）：

\_\_\_\_\_（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供应商，经营地址。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的投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其投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数据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不是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 我方此次向贵方提供的产品名称为：；规格型号：；该型号产品我方有现货可供，并已于年月生产完工或向\_\_\_\_\_（原厂商名称）购进〔或需在中标后向\_\_\_\_\_订购〕。

4. 我方诚意提请贵方关注：近期有关该型号产品的生产、供货、售后服务以及性能等方面的重大决策和事项有：

\_\_\_\_\_

5. 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要求对政府采购合同进行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我方就对本次投标文件进行注明如下：（两项内容中必须选择一项）

我方本次投标文件内容中未涉及商业秘密；

我方本次投标文件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有：；

7.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及由本人担任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的其他机构在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

投标人公章：

年月日

格式 5: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投标人：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年月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投标人：（盖单位章）

年月日

格式 6:

## 供应商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函

### 一、我公司承诺无下列相互串通投标的情形: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或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 二、我公司承诺无下列恶意串通的情形: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 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 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 然后再参加投标;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 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以上情形一经核查属实, 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 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公章)

年月日

格式 7:

### 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

请逐条对应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二章“项目需求一览表”中“商务条款”的要求，详细填写相应的具体内容。“偏离说明”一栏应当选择“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进行填写。

项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需求	投标文件承诺的商务条款	偏离说明
一	1 .....	1 .....	正偏离（负 偏离或无偏 离）
	2 .....	2 .....	
	3 .....	3 .....	
	.....	.....	
二	1 .....	1 .....	正偏离（负 偏离或无偏 离）
	2 .....	2 .....	
	3 .....	3 .....	
	.....	.....	
...			正偏离（负 偏离或无偏 离）
____分标（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无分标时填写“无”）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注：(1)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盖章，不得留空，否则按投标无效处理。

(2)如果招标文件需求为小于或大于某个数值标准时，投标文件承诺内容应当写明投标商务响应承诺的具体内容，否则按投标无效处理。

(3)当投标文件的商务内容低于招标文件要求时，投标人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否则视为虚假应标。

格式 8:

### 投标人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

序号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直接控股股东: 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 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 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2. 本表所指的控股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关系, 不包括间接的控股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投标人公章:

年月日

格式 9: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致：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本人 （姓名） 系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现授权我单位在职正式员工 （姓名和职务） 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贵方组织的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项目的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一切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本授权书于年月日签字生效，委托期限： 。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格式 10:

### 投标产品技术资料表（格式）

请根据所投产品的实际技术参数，逐条对应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二章“项目需求一览表”中的技术参数要求详细填写相应的具体内容。“偏离说明”一栏应当选择“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进行填写。

项 号	招标文件需求			投标文件承诺				偏离说明
	货物名称	数量	技术参数要求	货物名称	数量	品牌、 厂家、 型号、 规格	技术参数	
			1 ..... 2 ..... 3 ..... .....				1 ..... 2 ..... 3 ..... .....	正 偏 离 (负 偏 离 或 无 偏 离)
			1 ..... 2 ..... 3 ..... .....				1 ..... 2 ..... 3 ..... .....	正 偏 离 (负 偏 离 或 无 偏 离)
...								
____分标（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无分标时填写“无”）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注：

- (1)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盖章，不得留空，否则按投标无效处理。
- (2)如果招标文件需求为小于或大于某个数值标准时，投标文件承诺内容应当写明投标货物具体参数承诺的具体数值，否则按投标无效处理。
- (3)当投标文件的技术参数低于招标文件要求时，投标人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否则视为虚假应标。

格式 11:

## 项目整体技术方案及施工组织方案、售后服务方案等

(由投标人根据第二章项目需求一览表及第三章评标方法自行编制)

格式 12:

## 联合体协议书（格式）

（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采购代理机构名称）组织的项目（项目编号：）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的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采购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投标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采购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5、本联合体中，\_\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其协议合同金额占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的\_\_\_\_\_%。【如联合体成员中有小型、微型企业的，请填写此条，否则无需填写；如联合体成员中有多个小型、微型企业的，请逐一列出。】

6、合同款的支付对象为联合体牵头人。

7、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8、本协议书一式份，联合体成员和采购代理机构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名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成员一名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成员二名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月日

## 联合投标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根据与签订的《联合体投标协议书》的内容，主办人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为联合投标代理人，代理人在投标、开标、评标、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这有关的一切事务，联合投标各方均予以认可并遵守。

特此委托。

授权人（签字）：

日期：年月日

被授权人（签字）：

日期：年月日

格式 13: 信用管理提供材料

(注: 此部分为投标人提供给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减分, 非废标条款, 不提供直接评审为 0 分)

投标人在截标日前一年内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存在违约违规情形的(以财政部门书面认定材料为评分依据)。(若存在违约违规情形, 由投标人提供认定材料; 若不存在违约违规情形, 提供无违约违规情形承诺书, 格式自拟, 加盖公章。若在项目处于质疑期, 被其他利害关系投标人质疑或监督管理部门查实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存在违约违规情形的, 采购人有权将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处理, 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进行处罚)

财政部门认定的违法违规材料复印件或无违法违规情形承诺书

## 第六章合同条款及格式

# 南宁市政府采购

## （项目名称） 合同

项目编号：  
支付申请号：  
合同编号：

采购人（甲方）：

中标供应商（乙方）：

# 目录

- 一、南宁市政府采购合同书
- 二、补充协议（如有）
- 三、合同附件
  - 1、招标文件项目需求一览表
  - 2、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如有）
  - 3、投标函
  - 4、投标报价表
  - 5、商务条款偏离表、投标产品技术数据表
  - 6、中标供应商澄清函（如有）
  - 7、中标通知书
  - 8、其他与本合同相关的数据

# 南宁市采购合同书

合同名称：\_\_\_\_\_

合同编号：\_\_\_\_\_

分标号（有分标时填写）：\_\_\_\_\_

采购人（甲方）：\_\_\_\_\_

中标供应商（乙方）：\_\_\_\_\_

根据\_\_\_\_\_年\_\_\_\_月\_\_\_\_日南宁市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结果，甲方接受乙方对本项目的投标，甲、乙双方同意签署本合同（以下简称合同）。

## 1. 中标内容

1.1 采购内容：详见合同附件中投标报价表

1.2 数量（单位）：详见合同附件中投标报价表

1.3 具体内容和要求：详见合同附件中投标技术资料表

## 2. 合同金额

2.1 本合同金额为含税（大写）人民币\_\_\_\_\_（¥\_\_\_\_\_）。（详见最终报价）

## 3. 交货要求

3.1 交货时间：\_\_\_\_\_

3.2 交货地点：\_\_\_\_\_

3.3 交付方式：\_\_\_\_\_

3.4 乙方必须按投标文件承诺的技术参数、性能要求、质量标准等向甲方提供全新、完整、未经使用的货物或服务。

## 4.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4.1 质量保证期：\_\_\_\_\_（自交货并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4.2 如乙方提供的货物或服务履约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接到甲方故障通知后应在\_\_\_\_\_小时内到达甲方指定现场，按国家及行业标准对故障进行及时处理。

4.3 乙方提供的货物或服务标的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 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 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 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与该货物相关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合同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4.4 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负责处理解决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并承担一切费用，所有非故意性损坏以及正常使用范围内造成的损坏均要免费维修，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但乙方也要积极帮助采购人修理，并提供优惠价格的配件和服务。

4.5 超过质量保证期的货物，乙方提供终生维修、保养服务，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4.6 乙方随时优惠提供备品备件，优惠提供产品更新、改造服务。

4.7 其他售后服务要求：按投标文件商务条款偏离表及澄清函（商务条款偏离表与澄清函不一致的以澄清函为准）内容执行。

## 5. 合同款支付

5.1 付款方式：签订合同后，乙方将所投标的设备送到甲方指定收货地点，到货验收合格后支付给乙方合同总额的 30%。安装完毕后甲方验收，验收合格后甲方在 2022 年支付 70% 的合同款。

5.2 支付合同款时，由甲方按照合同约定向南宁市财政局提交完整且合格的支付申请材料；南宁市财政局按财政国库直接支付程序将款项直接支付给供应商。

5.3 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甲方可以在报经南宁市财政局审核同意后，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供应商应根据实际使用数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数量乘以中标单价进行计算。如有工程量清单的项目结算须经南宁市审计局或南宁市公共投资审计中心最终审定。

5.4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可以视具体情况书面通知采购人暂停采购活动，并延期支付合同款。

## 6. 产权

6.1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

6.2 乙方保证所交付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如乙方所交付货物有产权瑕疵的，视为乙方违约，按照本合同第 11.3 项的约定处理。但在已经全部支付完合同款后才发现有产权瑕疵的，乙方除了支付违约金还应负担甲方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

## 7. 技术资料

7.1 甲方向乙方提供采购货物或服务的有关技术要求。

7.2 乙方应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7.3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其他任何人。即使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 8. 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8.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8.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保修单据、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8.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 24 小时内或货到甲方 48 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8.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8.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 9. 调试和验收

9.1 乙方将货物运达约定的交货地点后，甲方应在五个工作日内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公开招标采购文件的要求、投标文件的承诺和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对外观、说明书符合要求的，给予签收；对不符合要求或有质量问题的货物不予签收，可立即要求退换，乙方不得拒绝和延误。

9.2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9.3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9.4 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

9.5 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可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相关费用由甲方承担。

## 10. 违约责任

10.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合同款总值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10.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或办理合同款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0.3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乙方应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合同款中扣除。乙方逾期超过本合同约定交货日期十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百分之五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10.4 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采购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

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 11.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1.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11.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11.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 12. 诉讼

12.1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合同签订地法院起诉，合同签订地在此约定为广西南宁市。

## 13. 合同生效及其它

13.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3.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市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南宁市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13.3 下述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 (1) 中标通知书
- (2) 项目需求一览表
- (3) 更改通知（如有）
- (4) 投标函
- (5) 投标报价表
- (6) 投标技术资料表
- (7) 商务条款偏离表
- (8) 中标供应商澄清函（如有请提供）
- (9) 最终报价
- (10) 其他与本合同相关的资料（如有请提供）

13.4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13.5 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副本两份，采购代理机构存副本一份，报南宁市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副本一份。

采购人（甲方）：\_\_\_\_\_ 中标供应商（乙方）：\_\_\_\_\_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传真：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名称： \_\_\_\_\_

银行账号： \_\_\_\_\_

合同签订地点： 广西南宁市

合同签订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